

【靜宜大學食品營養學系】

專任老師擔任導師辦法

85.6.14 系務會議訂定

- 第一條 為安排本系大學部之導師，特定訂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原則上除了兼任行政人員、在職進修、新進教師第一年外，其他專任教師皆需輪流擔任導師。
- 第三條 碩博士班研究生之導師由系主任兼任之。
- 第四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